

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

教育部令(2020)第15号

教育部关于同意山西大学商务学院转设为

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的函

教育部

教函〔2020〕15号

山西大学商务学院(山西大学附属学院)经教育部批准,转设为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。

如下:

一、山西工程科技职业大学系独立设置的公办本科层次职业

普通高等学校，由教育部审批和备案。

二、学校要切实加强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，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。

三、学校要立足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面向制造业重点领域，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及急需的高层次技术技能人才。

四、我部将适时对学校办学定位、办学条件、办学行为和人才培养质量等情况进行检查。

望你省加强对学校的指导和扶持，加大资源投入力度，加强教师队伍特别是“双师型”教师队伍建设，完善内部治理结构，提

升办学水平，提高办学质量，使学校成为办学特色鲜明、人才培养质量高、社会服务能力强的职业院校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教育部办公厅 2023年12月22日

教育部办公厅